京教院党发〔2024〕1号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北京教育学院2024年

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部门：

经学院四届党委常委会第14次会议研究决定，现将《北京教育学院2024年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

2024年3月11日

北京教育学院

2024年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和全国、北京市 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等有关党内法规和文件精神，切实提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水平，按照学院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精神和学院党委工作部署，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重要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北京工作、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深刻领悟 “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 四个意识”、坚定“ 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题主线，以坚定理想信念宗旨为根本，以提高政治能力为关键，以增强推动新时代学院高质量发展本领为重点，聚焦学院主责主业，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强化政治训练，加强履职能力培训，增强干部教育培训的时代性、系统性、针对性和有效性，以高质量教育培训推动干部和党员队伍建设，为推动新时代学院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思想政治保证和能力支撑。

二、培训目标

通过教育培训，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更加系统深入，干部对党的创新理论更加笃信笃行，用以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更加自觉；

政治训练更加扎实有效，干部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培训更加精准管用，干部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能力进一步提高；干部教育培训体系更加科学健全，培训供给与需求更加精准匹配，培训内容更具时代性系统性，培训方法更具针对性有效性。

三、培训内容

（一）党的理论教育。坚持把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作为干部学习的中心内容，作为教育培训主课，通过“原著精读+理论辅导+政策解读+案例分析+现场教学”五位一体模式，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走心，使干部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自觉增强“ 四个意识”、坚定“ 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引导干部把握好这一重要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通过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提升干部能力素质，增强做好实际工作、创造性开展工作的过硬本领。组织干部深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原原本本学习和研读经典著作，学习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不断深化对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自觉坚持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世界观、方法论分析解决问题，真正把马克思主义看家本领学到手，以思想高度统一确保政治统一、行动统一，全面提升与推进教育强国建设、推动学院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治能力、领导能力、工作能力。

（二）党性教育。加强理想信念教育，重点开展党章和党规党纪学习教育，强化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学习教育和世情国情党情教育，教育引导广大干部提升政治站位、把握政治要求、提高政治能力。坚持用以伟大的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教育干部，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中华民族传统文化教育、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教育，充分利用京内外红色教育资源，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学习教育，引导干部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强化党风廉政教育，开展好集中性纪律教育，用身边案、最近案、典型案开展警示教育，引导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三）履职能力培训。着眼加快一流教育院校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教育强国的战略部署，深刻领会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牢牢把握教育改革发展的正确方向。聚焦推动学院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围绕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治校、教学科研、学科建设、管理服务组织开展专题培训，着力增强干部适应新时代教育事业发展要求、推动学院事业高质量发展的能力。

（四）知识培训。根据干部岗位特点和工作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实践导向，聚焦干部履职需求，加强干部履行岗位职责所必备的基本知识培训，帮助干部优化知识结构、完善知识体系、提高综合素养。

四、培训班次安排

（一）主体班次

1.中层干部培训班

培训主题：进一步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战略部署，聚焦教育强国建设，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系列讲话精神以及中央、市委、学院党委文件精神，交流工作经验，研讨学院改革发展新思路、新举措。

牵头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党校）

完成时限：2024年8月前

2.中青年管理干部培训班（共2期）

培训主题：准确把握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对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的要求，注重年轻干部的政治忠诚教育、理想信念教育、纪律规矩教育，加强对年轻干部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帮助年轻干部砥砺意志品质、锻炼胆识能力，开阔眼界思路，促进能力提升，推动年轻干部成长，为学院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牵头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党校），协助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

第一期完成时限：2024年6月前，第二期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前。

3.党支部书记培训班

培训主题：以提升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工作能力为重点，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重要思想为主要内容，进一步增强党务干部党的意识、党组织书记意识，提升党建水平和履职能力，加强基层党建工作队伍建设，推进党务工作者能力提升，努力破解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融合难题，进一步推动学院基层党建工作质量提质增效。党委组织部（党校）举办党组织书记集中培训班。各二级党组织结合自身实际，开展灵活多样的党支部书记培训和党务干部培训。

牵头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党校）

完成时限：2024年10月前

4.党员党性教育示范培训班

以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带头作用为抓手，以提升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为重点，以党性教育为主要内容，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重要思想，对照党章党规党纪，检视理想信念和思想言行，永葆政治本色。党委组织部（党校）举办示范培训班。二级党组织结合自身实际，开展灵活多样的党员教育培训。

牵头部门：党委组织部（党委党校）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前

（二）专题研讨班

5.大思政课教学改革与创新高级研讨班

培训主题：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结合学院办学特色和人才培养目标，充分挖掘各学科蕴含的思政资源，探索将大思政元素有机融入学科建设、课程建设和教师队伍建设的新路径。采取集中讲座、工作坊等形式开展。学院专任教师参加。

牵头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党委学员工作部/教务处（培训管理办公室）、思想政治教育与德育学院

完成时限：2024年11月

（三）履职能力培训班

6.宣传思想文化和意识形态工作能力培训

培训主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持续加强学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话语权、管理权，持续推动学院宣传干部和人才队伍素质整体提升。各二级党组织书记、宣传委员，党支部书记、各部门宣传员参加。

牵头部门：党委宣传部

完成时限：2024年12月前

7.纪检监察干部能力提升培训

培训主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市纪委全会精神，有针对性开展纪检监察业务培训，采取专题讲座、工作研讨、汇报交流等形式进行。专兼职纪检监察干部和特约监督员参加。

牵头部门：纪检监察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4年11月

8.信息技术赋能教育教学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

培训主题：围绕教育数字化推进方向，以服务首都基础教育干部教师培训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通过信息技术赋能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组织实施“如何将AI应用于教育教学”“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数字化教学平台建设与应用”等课程。采取专题讲座、交流研讨等形式开展。学院专任教师参加。

牵头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信息科技教育学院

完成时限：2024年11月

9.新入职教职工培训班

培训主题：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快推进学院一流师资队伍建设，帮助新入院教职工树立良好师德师风，熟知学院文化与院情院史，掌握岗位必备技能，系好职业生涯的“第一粒扣子”，组织实施师德师风与思想政治工作、院史院情、心理健康与生涯规划、专业技能等培训课程，采取集中讲座、研讨交流和自主学习等形式开展。学院新入院教职工参加。

牵头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

完成时限：2024年7月

（四）知识培训班

10.教职工公共知识培训

培训主题：认真贯彻落实北京市关于全市专业技术人员和事业单位人员队伍建设要求，进一步推进“人才强院”战略实施，加强学院教职工队伍建设，组织教职工线上学习政策解读、北京高质量发展、数字素养、法治建设等公共知识培训课程。学院全体管理岗位和专业技术岗位人员参加。

牵头部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

完成时限：2024年9月

五、培训要求

1.党委组织部、党校负责统筹协调学院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各牵头部门负责邀请专家、组织培训、交流研讨以及培训总结等具体培训事项。要丰富教学方式，灵活运用讲授式、研讨式、模拟式、互动式、观摩式、体验式等教学方法，增强教育培训的时代性、系统性、针对性、有效性。

2.各二级党组织、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在认真抓好党组织理论中心组学习、干部和党员自学的同时，积极组织干部认真参加学院党委举办的各类学习培训，教育督促参训学员要端正学习态度，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提高学习质量，自觉遵守培训纪律和要求，确保取得预期学习成效。

3.参训干部必须严格遵守教育培训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学习培训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确保完成规定的教育培训任务。干部因故未按规定参加教育培训或者未达到教育培训要求的，应当及时补训。对无正当理由不参加教育培训的，给予批评教育直至组织处理。

4.加强对参训干部学习培训的考核与监督。干部教育培训考核的内容包括干部的学习态度和表现，理论知识掌握程度，党性修养和作风养成情况，以及解决问题的实际能力水平。干部接受教育培训情况作为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和任职、晋升的重要依据。干部教育培训考核不合格的，年度考核不得确定为优秀等次。

附件：北京教育学院2024年干部培训班次安排表（略）

中共北京教育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3月11日印发